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思字〔2018〕4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评选 2017 年度全省高校思想 政治教育优秀成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理论和实践研究，充分发挥优秀成果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不断推动我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经研究，决定在全省高校开展 2017 年度思想政治教育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

一、评选范围

（一）参评成果须为在新闻出版机构批准的报刊上发表的论文或出版社出版的专著；有较高学术水平或对实际工作有重要指导作用的调研调查报告、方案、建议等，虽未公开发表，亦可申报参评。

（二）参评成果须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表发布。确认成果时限以发表或出版时间为准，非正式出版物的时限以有关部门的采纳意见、转发文件或成果鉴定的时间为准；著作类出版时限以第一版时间为准。

（三）列为国家、省部级的重点科研项目，其阶段性成果不参评；通俗读物、论文集、译著、工具书、教科书等不参评。

二、评选标准

参评成果分综合类、学生教育管理类和思政课教育教学类进行申报评选。综合类重点围绕高校思想理论建设、文化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以及“三全”育人体系建设等；学生教育管理类重点围绕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和辅导员队伍建设等；思政课教育教学类重点围绕思政课教育教学改革以及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等。

（一）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突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

点、方法。

(二)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密切联系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际和师生思想实际, 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较强的现实指导意义。

(三) 主题明确, 论证充分, 材料翔实, 文字流畅, 力戒空话套话, 且具有原创性。

三、奖项设置及评选通报

本次评选各类成果均设一、二、三等奖。由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委)组织有关专家组成评审组对申报材料进行集中评审, 经公示后进行通报。

四、有关要求

(一) 各高校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明确职责分工, 认真做好本校评选推荐工作。由学校相关主管部门对校内申报材料进行初评, 排出序列后上报。

(二) 申报数量及要求。本次评选活动严格实行限项申报, 在校生3万人以上的高校综合类、学生教育管理类、思政课教育教学类每类至多申报5项, 在校生2万—3万人的高校每类至多申报4项, 在校生2万人以下的高校每类至多申报3项。一个作者(排序相同的集体作者、课题组等)只限申报一项成果, 两人以上合作的成果, 不能以个人申报, 应以合作者(共同主编)具名申报。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的系列丛书以单本著作独立参评; 已出齐的多卷本科研成果作为一个整体参评。

(三) 参评成果一经上报, 无论是否获奖, 所有申报材料一律不予退还。

请各高校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前将参评成果和《申报表》(见附件 1) 各 1 式 3 份(须含原件 1 份)以及《汇总表》(见附件 2), 加盖学校公章后报送厅(委)思政(宣教)处, 同时发送《申报表》《汇总表》电子版至邮箱: PYL@shandong.cn。

邮寄地址: 济南市纬一路 482 号省委东 1 号楼 626 室, 邮编: 250001;

联系人: 潘妍利, 联系电话: 0531—51771921、15154092745。

附件: 1. 2017 年度全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优秀成果申报表
2. 2017 年度全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优秀成果汇总表

山东省教育厅

2018 年 11 月 5 日

附件 1

2017 年度全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优秀成果申报表

成果名称				成果字数	
主持人姓名		性 别		年 龄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固话、手机)			电子邮箱		
合作者姓名、单位					
申报类型	综合类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教育管理类 <input type="checkbox"/>	思政课教育教学类 <input type="checkbox"/>		
成果发表、出版及应用情况					
成果参评及获奖情况					
科研成果 内容摘要					
个人承诺	<p>本人承诺所提交的成果内容真实可靠，不存在抄袭、剽窃、造假等行为。对因违反有关规定所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签 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校党委（行政） 意见	<p>经学校公示无异议，同意申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 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1. “成果发表、出版及应用情况”中，请如实标明论文所发表期刊的名称、期数，专著、教科书的出版社及出版时间，调研调查报告被采纳及应用的单位、时间等情况。
2. “成果参评及获奖情况”中，请如实标明该成果参加评选的奖项、获奖级别、时间等情况。

